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ME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3)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發出。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2年7月14日，本公司根據其於2018年9月12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該計劃規則）（「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將使承授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978,95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25元的普通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74%，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授出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2022年7月14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	978,950,000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港幣0.60元(附註1)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港幣0.33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	:	港幣0.359元
購股權有效期	:	購股權可於歸屬日期起至包含2029年6月30日期間內行使，將於購股權期間屆滿時失效。

附註1: 行使價每股股份港幣0.60元(i)較每股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港幣0.33元溢價約81.82%；(ii)較每股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港幣0.359元溢價約67.13%。

合共34,000,000份購股權及944,950,000份購股權分別授予本集團之3名主要股東或董事及767名僱員，詳情如下：

承授人	職位／關係	獲授購股權數目
黃光裕先生	主要股東	12,000,000
杜鵑女士	主要股東	11,000,000
黃秀虹女士	執行董事	11,000,000
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之購股權之小計		<u>34,000,000</u>
本集團其他僱員		<u>944,950,000</u>
總計		<u><u>978,950,000</u></u>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授出上述購股權予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

各承授人可按下列方式分3批行使購股權：

- (i) 首批獲授購股權項下三分之一的股份將於2023年1月1日起期間內隨時行使；
- (ii) 第二批獲授購股權項下三分之一的股份將於2024年1月1日起期間內隨時行使；
- (iii) 餘下獲授購股權項下的股份數目可於自2025年1月1日起期間內隨時行使。

概無購股權可於2029年6月30日後行使。

授出購股權之原因

本集團目前正在進行全零售生態共享平台的轉型和變革，此次授出購股權是為了鼓勵和綁定董事、核心人才及顧問等，促進企業長期穩健發展。是次購股權計劃可以充分激發組織氛圍和活力，提升員工士氣，鼓勵員工通過經營管理共同致力於提升本集團業績，有效支持後續持續戰略目標落地，進而實現對經營收益共創共用，使本集團利益與個人利益相結合，達到雙贏的目的。

承董事會命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大中

香港，2022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及黃秀虹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大中先生及董曉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劉紅宇女士及王高先生。

* 僅供識別